

证券代码：873328

证券简称：威锐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上海威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14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孟新春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

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6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〉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短期流动性贷款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短期流动性贷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8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上海威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威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15 日